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苏州轴承收到 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委员会审核通知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1、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苏州轴承申报全国股转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辅导备案进展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轴承”），现正接受主办券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的辅导，确认辅导备案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苏州轴承拟申报全国股转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辅导备案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告编号：1s2020-A02）。

2、2020年5月6日，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轴承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简称“江苏证监局”）下发的《江苏证监局关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工作的无异议函》（苏证监函〔2020〕267号），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轴承在东吴证券的辅导下已通过江苏证监局的辅导验收。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 2020 年 5 月 8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苏州轴承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挂牌事宜通过

江苏证监局辅导验收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告编号：1s2020-A23）。

二、进展情况：

2020年6月9日，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轴承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通知，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委员会将于2020年6月16日召开审议会议，审议苏州轴承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

三、风险提示：

1、苏州轴承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需经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查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是否通过审核尚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苏州轴承收到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委员会审核通知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签章页）

特此公告。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6月11日